

國立金門大學 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 日間部學士班 課程規劃表

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本學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 128 學分，包括		修訂歷程	
共同必修 8 學分	通識課程 16 學分	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院必修 4 學分	系必修 54 學分	113年4月17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專業選修 46 學分 (包括 20 學分可選修非本學系所開設之課程)		113年6月5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1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四年合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通識										16								
	體育										0								
	國文(一)	2	2																
	英文(一)	2	2																
	服務教育	0	1																
	國文(二)			2	2														
	英文(二)			2	2														
服務教育			0	1															
共同必修總計										24									
院必修	社會科學概論										2	2							
	當代文藝思潮											2	2						
院必修總計										0	0	2	2	0	0	4			
專業必修	經濟學(一)	2	2	中共政府與政治(一)	2	2	國際政治經濟學(一)	2	2	研究方法與專題製作(二)	2	2							
	政治學(一)	2	2	中共黨史與意識形態(一)	2	2	中共外交政策(一)	2	2	國際經濟學	2	2							
	國際關係(一)	2	2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	2	2	中國大陸經濟社會發展(一)	2	2	全球化與國際治理		2	2						
	近代外交史(一)	2	2	比較政府與政治(一)	2	2	國際政治經濟學(二)		2	2									
	中國大陸概論	2	2	中共政府與政治(二)		2	2	中共外交政策(二)		2	2								
	經濟學(二)		2	2	中共黨史與意識形態(二)	2	2	中國大陸經濟社會發展(一)		2	2								
	政治學(二)		2	2	行政學	2	2	研究方法與專題製作(一)		2	2								
	國際關係(二)		2	2	比較政府與政治(二)		2	2											
	近代外交史(二)		2	2															
專業必修總計										10	8	8	8	6	8	4	2	54	
專業選修總計										10	8	10	10	6	8	4	2	58	
專業選修	法學緒論(一)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三)	2	2	戰略與國際安全	2	2							
	政黨政治與民主選舉	2	2	第二外語-日文(三)	2	2	第二外語-日文(五)	2	2	中國國家安全戰略(一)	2	2							
	社會統計(一)	2	2	國際法(一)	2	2	日本外交政策論	2	2	兩岸和平學	2	2							
	第二外語-日文(一)	2	2	兩岸關係(一)	2	2	國際政治(一)	2	2	新聞日語(一)	2	2							
	中華民國僑務政策	2	2	台灣外交政策分析	2	2	政治經濟學	2	2	行政法	2	2							
	美國外交政策		2	2	東亞國際關係	2	2	兩岸經貿	2	2	港澳研究	2	2						
	法學緒論(二)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談判理論與實務	2	2	國家行政考試方法論	2	2					
	外交實務與國際禮儀		2	2	第二外語-日文(四)		2	2	傳播理論與實務	2	2	國際文教專題		2	2				
	第二外語-日文(二)		2	2	國際法(二)		2	2	進階英文(四)		2	2	中國國家安全戰略(二)		2	2			
	氣候變遷與環境治理		2	2	兩岸關係(二)		2	2	第二外語-日文(六)		2	2	歐洲聯盟研究		2	2			
	社會統計(二)		2	2	僑務行政		2	2	國際組織		2	2	新聞日語(二)		2	2			
	政治傳播與國際時事		2	2	東南亞政府與政治		2	2	日本政府與政治		2	2	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研究		2	2			
					新聞採訪與寫作		2	2	中國大陸金融市場		2	2	中國大陸少數民族		2	2			
					社會學		2	2	國際政治(二)		2	2	中國大陸台商研究		2	2			
									中國大陸傳媒與文化產業發展		2	2							
	專業選修總計										10	14	12	16	16	14	14	14	110
	學期總計										20	22	24	26	22	22	18	16	

備註：

一、畢業總學分128學分，共同必修24學分(通識課程16學分)，專業必修58學分(院必修4學分)，選修至少46學分(包括20學分可選修非本系所開設之專業課程)，且須通過「本校學生英文及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相關規定始可畢業。

二、除共同必修英文課程外，應選修其他外語課程，合計四門課，修畢且均及格方可畢業，課程不受學年限制，只需於修業期限內完成即可。

三、通識及共同必修課程之詳細規定，另依據通識教育中心共同必修科目表之規定辦理。

四、表列選修科目為預定科目，將視實際需要而調整。

五、院必修課程不受學年限制，只需於修業期限內完成即可。

六、三下之研究方法與專題製作(一)、四上研究方法與專題製作(二)各2學分，每學分18小時計，為連續性課程。

七、本表適用於113學年入學之學生。